

聲 明 書

主旨：SGS之報告期限

敬啓者：

SGS 的報告期限爲永久有效，但是有幾點需要釐清：

1. 係適用於當時所送測的樣品爲主，而非指現在的報告結果永久有效於之後所生產的所有產品。
2. 其產品有效期及測試頻率應由貴公司根據其風險自行認定，或由貴公司和您的客戶雙方自行議定。換言之，若您的客戶要求您在不同的時間點再送測相同的樣品(但不同於您送測到 SGS 之同一批次所生產的樣品)，當由您和您的客戶協調其有效期限。
3. 爲方便客戶追蹤其報告之正確性或加發報告或內外部稽核等需求時，本公司可供資料查驗 SGS 報告三年內的服務。

敬祝 商祺



Philip Yao / Deputy Director
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
SGS TAIWAN LTD.

姚賜福 協理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- 綜合化學實驗室

文件版本：2006.09.12